

《桃之夭夭》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桃之夭夭》

13位ISBN编号：9787222055315

10位ISBN编号：7222055312

出版时间：2009-5

出版社：云南人民出版社

作者：王安忆

页数：17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桃之夭夭》

内容概要

《桃之夭夭》是著名作家王安忆最新的长篇。小说娓娓叙述了上海市井之间，一个叫郁晓秋的女子半生的人生历程。这个上海女子，原本可以像雯雯、妹头一样，在上海的屋檐下过着自己平淡却充盈，烦恼又热闹的生活，但是，她显然是个异数。她的母亲是个滑稽戏女演员，年轻的时候有点小名气，终究到老了，也只是个跑龙套的，她的父亲在她出生前的一年半就因贪污和玩弄女性进了班房。历经社会与情场失意的母亲对她是只有冷漠和淡淡的恨，兄弟姐妹也因了她的出身而鄙视她憎恶她，同学和邻里更是对她侧目而视。她的身世，成为市井间无数人流言蜚语的话题，她的充满青春气息的美丽，在上海人的眼里，被毫无道理地认为是刺眼的不安分的象征。但是，正是这个上海弄堂里的异数少女，却出人意料地走出了一条艰难却纯净的人生道路，以泼辣而旺盛的生命力，从容面对多舛的生活和变幻无端的命运，顽强地“灼灼其华”。

《桃之夭夭》

作者简介

王安忆，1954年出生于南京，1955年随母到沪。1970年赴安徽插队落户，1972年考入徐州地区文工团，1978年调回上海，任《儿童时代》小说编辑，1987年进上海作家协会专业创作至今。自1976年发表第一篇散文，至今出版发表有小说《雨，沙沙沙》、《本次列车终点站》、《流逝》、《小鲍庄》、《叔叔的故事》、《69届初中生》、《长恨歌》等短、中、长篇，约有400万字，以及若干散文、文学理论。其中一度获全国短篇小说奖，二度获全国中篇小说奖。翻译为外国语的有英、法、荷、德、日、捷、韩等文字。

《桃之夭夭》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梨华一枝春带雨
- 第二章 新剥珍珠豆蔻仁
- 第三章 千朵万朵压枝低
- 第四章 豆棚篱落野花妖
- 第五章 插髻灿灿牵牛花

章节摘录

关于她的出身，弄堂里人有许多传说。她的母亲，一位滑稽戏演员——人们都这么以为，并不知道更早的说法是，文明戏演员——十三岁时，跟一个远房表哥在大世界文明戏班里唱帮腔，串串小孩子的角色。她长相是清丽的，疏眉淡眼，眼型很媚，细长的眼梢甩上去。倒也不是吊眼，而是人称的丹凤眼，笑起来先弯下去，再挑起来。嘴唇薄，上唇边略有些翘。当时正逢周璇红出来，就叫过她一阵“小周璇”。因她的长相有点像周璇，又会唱，但不是像周璇那样的娇嫩的“金嗓子”，而是沙喉咙，班子里人戏称她“水门汀喉咙”，与她细巧的长相并不符的，很是泼辣。难得的是，她会唱各地小调，会说各路方言。申曲，滩簧，滴笃戏，小热昏，评弹，淮扬大班，京剧里的老生；苏，锡，杭，甬，绍，豫，鲁，甚至于广东戏和广东话。沙沙的嗓音，高得上去，低得下来，初听吓一跳，再听听，却觉得收放有余，一点不吃力。而且口齿清楚，吐字伶俐，很得观众喜爱。十五岁时，听说有新办的戏剧学校招生，和班上几个小姊妹一起去考。那个年龄，总是到处留心机会，不甘心现状。如她这样，红都红过了，自觉得谳透粉墨生涯，就要闯一闯了。那时节，正流行女学生的风格，她剪了短发，发梢烫鬻了，向里弯。戴一副黑边眼镜，身上穿一件洋装连衣裙，苹果绿的绉纱，泡袖，镶蕾丝，横搭祥的方口黑牛皮鞋，就像女学生演剧里的葡萄仙子。不过，手腕上挂了一个白色的珠包，里边放手绢，粉盒，一支钢笔，一枚骨刻图章，还有一包香烟。这一点角儿的派头并未使她变得老成，反而有种天真的滑稽。她生来小样，与那些十二三岁的考生坐在一处，并不显得年长。考官中有一位，穿了米色西装，脚上皮鞋锃亮，却很“冬烘”地手捧一只水烟袋，像捧鸦片烟枪的手势，呼噜噜抽得水响，沿了坐成排的孩子踱过来。踱到她身边时，操一口苏白问道：小姑娘叫啥个么事？她即用苏白回敬：小狗小猫也有个名字，如何叫“啥个么事”？那考官定住眼睛，看她一时，踱了过去。因戏剧学校实际是京剧学校，招募的是京剧人才，所以她并没进得去，不过，那个问她“啥个么事”的考官，【JP2】就此认得了她。在难料的世事中，他们将再次碰头，那一回，他于她可真是有着救命恩人的意思了。她叫过一阵子“小周璇”，又叫过一阵子“小白光”，还叫过一阵子“小田丽丽”。她学谁像谁，但究竟是跟着人后头，要仗着“小”，众人看着可爱。她形容幼稚，到十七八岁时还可权充小孩，但到底是有点勉强了。她也想改改路子，拜了新师傅，给自己定了个名字，叫笑明明。“笑”是“小”的谐音，又含有“滑稽”的意思，还冒了正传的名义，因是师傅名字里的一个字。她出了文明戏班子，去演独脚戏。那阵子正是独脚戏兴盛的时节，文明戏倒日渐式微了。她在独脚戏班里，还是串龙套，不过却没了“小”的优势，不如先前的风光。独脚戏是讲究个“噱”，她正青春骄人，内心多少是不愿拿自己做笑料，就放不下架子，“噱”不出来。虽然有了名字，却挂不出牌去，她当然要感到落寞的。好在年轻，有姿色，再有一些儿过去的名气，在世人眼睛里还是有风头的，就可平衡得失。有个老看客，从她出道以来就钟情她，就像等着她长大，再等着她失意，这时现身了。笑明明当然不会与他当真，倒也不是看他不上，而是不能这么轻易定终身。女演员的前途既是茫然的，又是可望的，总归是个未知，晓得前边有什么等着？但是，夜里散戏后，有个人叫了黄包车等在后台门口，请去吃消夜，礼拜天里有人陪了去量裁做旗袍，替她付几笔账，一同去看电影，吃冰淇淋，听她说说女主角的坏话，总归是有面子的事。所以，两人也好了一阵。茫茫人海，难得有人瞄准她，对她忠诚，很难不动情的。但至多相拥相抱，并未有出格的事。其实女演员并不像世人以为的那样轻率，相反，可说是守身如玉。她们身在男女混杂中，又从戏文习得风月，可能是不多见怪，但却懂得身家性命全在自己一身，不可有半点闪失，于是分外珍惜。这位吃祖产的看客——凡是祖产到了上海地场，就像会缩水一样越缩越小，后世子弟又没练得任何看家本领，手头就大多拮据——这位吃祖产的，尽心尽力，换来小女明星一点真心。两边都是平凡的人，必要遵守世故人情，并不抱有奢望，也都觉得蛮好。所以这是一段颇为平静的罗曼史，包含着理解和体贴。这段罗曼史是以笑明明去香港为结束的。

《桃之夭夭》

编辑推荐

《桃之夭夭》中主要讲述了：她的母亲是滑稽戏演员，年轻时有过传奇般的经历，人虽漂亮伶俐，但终究只落得小有名气。而她，有着暧昧不明的身世，有着与生俱来的风姿绰约，宛若桃花般艳丽妖娆。时代的变迁，让她经历了文革、下乡，插队落户等几番坎坷，这是无法抗拒的命运：世事的苍凉，让她自幼在烦嚣与问诘中成长，这却多少缘于她招人嫉羡的撩人风韵。这样一个惹人怜惜的女子，虽未目睹过什么幸福，但依然欢欢喜喜地长大。她的美，在于青春岁月里的灼灼其华，更在于瓜熟蒂落后的惠泽四方。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

《桃之夭夭》

精彩短评

- 1、难道没人注意这个小说没有对话吗？
- 2、桃之夭夭，灼灼起华。
起初是被这书所吸引而读的这本小说。书中描述的郁晓秋正如桃花般让人惊艳，是不像她姐姐那样的莲花样的白净冷艳的形象，但也是出淤泥而不染的成长，那样的乐观活泼与讨喜，虽有些曲折，到桃花成熟，花谢结果，平息在外的灿烂流于平常，内在充实饱满的形象，有一种修成正果的感觉，不觉得为她舒一口气。所以读到结局的难得畅意。
之子于归，宜其家室。还算欢喜的结局在我看的民国爱情小说中算少的。就王安忆这部小说比之张爱玲，虽在写作上是相似的，但故事是喜欢多了。
- 3、有点像《一个女人的史诗》，然而及不上严歌苓，对女人心思里那点角角落落写得还不够剔透。
- 4、太王安忆
- 5、这应该是第二本也是最后一本王安忆这个写作风格的小说了。第四颗星是给男女主人公之间熟悉的感情，真的很类似。兴许是因为本能产生的情感吧。
- 6、人和人就是不一样，有的人终身平淡无奇，有的人，极少数的人却能生发出戏剧的光辉，这也是一种天赋，天赋予他（她）们强烈的性格，从孩提时代起，就拉开帷幕，进入剧情。看到最后晓秋终于有了一个好归宿，不由得欣慰起来。
- 7、读过的王安忆作品中最喜欢的一部，尤其是故事的后半段，王安忆的作品刚读的时候都需要硬着头皮读，需要一种阅读心境，读着读着就会越来越喜欢。王安忆写少女成长的故事真的很好，像时光在静静流淌一样。少女的心绪把握的很到位。
- 8、一年多以前读过，当时觉得很好。现在读了长恨歌，却不记得桃之夭夭了。
- 9、郁晓秋，上海弄堂里长大的少女，命途多舛，却走出了一条艰难却纯净的人生道路，充满正能量。
- 10、写的极好
- 11、像郁晓秋这样的女孩，不该只惠及周边的人，更应该获得属于自己的幸福。
- 12、小说吸引我的地方在哪里？我想还是人与人之间细腻的情感吧，每个人物的心理都有其合理性，你就不会觉得突兀，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和恨，由此可见也没有绝对的好人和坏人。故事的发展看似离奇又在情在理，作家的能力就在于将身边发生的故事和自己的经历巧妙的糅合在一起。而读者总能够在这些故事中找到自己的影子，产生共鸣。
- 13、戏剧的光辉褪去，生活趋于平静，而她一如既往真诚而努力的活着，多么可爱。
- 14、描写人的外貌的时候，简直尴尬……
- 15、……感动到想哭
- 16、结局对于主人公来说无疑是最好的
- 17、开一朵花不容易啊
- 18、有《长恨歌》的味道，但都是老上海的味道，是时间的灰尘的味道。看王安忆的小说总感觉像是在一个夏日的午后，百无聊赖的看着灰尘在窗外射进来的阳光中起舞。一种琐碎的闲适，却又充实。
- 19、回望二十世纪，非主流非传统女性身上的顽强生命力。
- 20、性格与境遇
- 21、2012-01-06
- 22、相响以湿，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愈发喜欢王安忆的文字，清脆
- 23、故事完整，人物描写的不够深入，个性也不够深刻，全篇叙述略显单调，主次不明，章与章连接不畅。故事还是很好的！
- 24、看的过程中发现用常州话可以基本把它一字不差的读出来。
- 25、冲着这个书名去读的，有些说不出来的感觉……愿所有人都被这世界温柔以待
- 26、还好郁晓秋遇到了命中注定的人
- 27、高三读完，那种旧时代的感觉啊，是上一代人的回忆吧。
- 28、老婆大人强烈要看
- 29、上海女作家的视角～描绘上海市井生活的风情～对生活细碎繁琐的描写～细节处见功力

《桃之夭夭》

- 30、遇晓秋，灼灼其华。这个女孩自尊是满溢出来的，有那么那么多的自尊，是所有的磨难是所有的美丽内敛，然后又完完全全从心里散发出来，惠及周围所有的人，是无比感激生活的磨难和这份自尊让她长成饱满和美丽的女子也无比庆幸，她没有把自己贬低
- 31、收到书了，书是塑封的，很干净整齐。
- 32、对“伤痕文学”的一次浅尝辄止地另类表现，语言好，节奏好，但没好到最后。后半部分描述依然太过迅速，像一场小雨中骤降冰雹。
- 33、上海版的西西里的美丽传说
- 34、【2015.9.27~9.28】写了书评。刚读完苏童的《河岸》，是少年男子的一段回忆，历史大变革里的个人身份，越是平凡人，越在乎一个历史的身份，隐隐的便看出广阔的历史里，每个人都是居无定所，找不到归宿，因此回头看过去，讲的故事便像金雀河，长且宽，无边际，句子也都拉得长，长到回不了头。相形之下，《桃之夭夭》通篇的短句，爽利得多，故事的来龙去脉，有板有眼，交代分明，就像笑明明这个人，人是性情中人，文字也是性情中的文字，情节上的起承转合，也就都干净利落，一反王安忆往日的文字编织——一针连一针，一线连一线的密密匝匝。关于私生女，早在《好妈妈、谢伯伯、小妹阿姨和妮妮》的中篇小说中就写过一个这样的孩子，看来王安忆意犹未尽，这次又是写私孩子。
- 35、书还可以，值的收藏
- 36、典型的王安忆，但没有长恨歌好看，她的小说看了这两本我已经满足了，因为只是对老上海突然很感兴趣，不管怎么说这两本已经满足了我。
- 37、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很早看的，都有些淡忘了。
- 38、有些意思
- 39、虽没目睹什么幸福，她还是欢欢喜喜地长大了
- 40、喜欢这个故事
- 41、打开长恨歌，就被王安忆对老上海大段大段泼墨般的描写吸引住了。十分喜欢王安忆的文笔。王安忆的小说没有太多的人物对话，更多的是像一个旁观者，用冷峻的口吻讲述着她看到的一切。郁晓秋太像王琦瑶了，冷静，悲伤离别并没有过多地写在脸上。看了长恨歌便有些审美疲劳。
- 42、桃之夭夭，灼灼其华。
- 43、喜欢郁晓秋，喜欢笑明明，她们都是生命力顽强的女人。
- 44、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她就像那种石缝里的草，挤挤挨挨，没什么养分，却能钻出头，长出茎，某一时刻，还能开出些紫或黄的小花。
- 45、阶级地位、脾性、样貌和《长恨歌》的女主都差不多呢...
- 46、真的是感觉年纪大了，明明记得很久前在图书馆看这本书没有看完，于是心心念念，终于买来看。读完了才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看完了。
- 47、这是我读过的第二本王安忆（王安忆）小说，相比第一本处女读《米尼》，我觉得这部小说的女主更让我怜爱不已。
- 48、她经得起，是因她自尊，因这粗暴里，有着旺盛充盈的元气。王安忆的文字似河流平缓，无声，惠润，亦有力。
- 49、看前半部，写到郁晓秋的艳，以为是要引出一段与时代不容的传奇，没想到后来急转直下，到底随流水缓缓行去，也许这才是命运的荒谬之处
- 50、充满生命力的一个女孩，认真，务实，脚踏实地，极尽所能的把生活过好
- 51、“她从小就没有目睹过什么幸福，但并不妨碍她欢欢喜喜的长大”。
- 52、总是这样的上海姑娘，讲不出为什么总会心疼她们
- 53、一般比长恨歌少了点戏剧性也简单了一些或许也更贴近那个年代的上海。不过总是觉得王安忆的上海带着一种stereotype，人物性格也总是刻意强调某一个方面太过单一，好像是刻意给外地人展现的上海。
- 54、弄堂姑娘并不顺利的一生，却由她出于对生活的莫无声息的接受而显得不惊不澜。从不曾要激烈反抗什么，用平静的看似与已无关的态度收获了一方宁静与幸福。

- 1、很多场景在上海人看来很熟悉，那是情境。很多心情在上海人看来很通透，那是意境。饱满后盛开盛开后满足~~很sweet~~~
- 2、王安忆真是关注个人的生命，一种内在的、独特的、个体的生命。虽然类似一个人的传记，却并非从外部的情节，而是一个人内里的生命开出的花朵和特征来讲述。以全知视角叙述出的人物，性格形象未必如她所描述的那样，但她描述的，却是那么合情合理，自圆其说。这个女孩儿身上的一种生命力，卑微里开出的花朵，让人那样感动。人的小生活和内心世界的变动和震动，比激昂起伏的戏剧性情节更要激动人心，这真是写作的高级阶段。这是一个个和我们自己的生命那样贴近的，毫不传奇的个体生命，而在叙述中，铸成一个微小的传奇的生命。作者是一个伟大的人啊。另，闲暇时间才适合读王安忆的书，因她的书那样慢的节奏。在之前的紧张考研阶段试图拿来做放松，是绝对不行的，但现在读来津津有味，大约也和心情有关。
- 3、初识王安忆，是高三那一年偶然翻阅到的《长恨歌》，虽然没有耐着性子全数阅尽，却也还是记住了这个名字。翻到《桃之夭夭》的时候，想起的是诗经中的那几句：“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以为会跟诗经有关，却没想到是这样一个故事。我很少会耐着性子读完中国当代作家的一整本小说，没有生活在那个年代，通过文字接触到的，毕竟不真实，很多本小说都是读至一半就搁置过去，等何时再想起的时候再去翻一两页。这几年，读过的书，大抵都是励志或者是生活，文学类接触的越来越少，感觉过了青春的那个阶段，便不会去翻看那些所谓的青春文学。充满美好幻想和希望的作品，感觉早已不再适合世俗的我，最真切的感觉带来的便是不相信。没有希望寄存，所以也不会再去看那些青春文学。回归正题，《桃之夭夭》这本书大概是在三四天左右读完的。从书封面的惊艳，再到内容的吸引，真真正正的算是把我带到了那个年代的上海，似乎是以一个旁观者的身份，看到了这一切的发生，以及生活的点滴琐碎，真实又触手可及，仿佛她笔下的郁晓秋就在我旁边生活着一样，人情冷暖，生活百态，都尽数我眼前。我并不是一个喜欢活在过去的人，对于那样一个旧上海生活的女子，光鲜也好，平凡也罢，于我这个西北姑娘，都是陌生的。于王安忆笔下，重新认识这样一个女子，便也是这世间不可多得的缘分。书本开头第一章，叙述的是她母亲笑明明的故事。梨花一枝春带雨，这一段缘分，始于郁子涵的执着，却尘归于他的贪欲。清丽的面孔，小有名气的演员，将自己的一生压在了郁子涵的身上，对于笑明明，这样一个果敢执着，风月场上混久了的人来说，这一生，也算是一出戏，大起大落也都经过了，人活一世，也不过如此。后期的生活，有“老大哥”偶尔的陪伴，也算是自在。至于郁子涵，虽然执着，但还是少了一点自制力，这一点也还是离不开他的家庭，由此可观，家庭对一个人成长的影响，也还是很大的，在人这一生中，这种影响是慢慢可以显示出来的。郁子涵这样的人，半推半就，心里明白是非对错，但在行动上却控制不住自己，以至于最后免不了那一场牢狱之灾。他这样的人，是当代生活大部分人的写照，所谓颓靡，他身上一眼便可望之。而笑明明这样的女子，敢爱，爱了自然不会后悔，也算是有血性的女子，对于离婚以后独自将孩子抚养大，也并未有过半点怨言，甚至给他们的生活打扮，也都算是好的。后半生自己生活，看似无情却有情，平淡却自己找了消遣，虽然容颜衰老，但还是保留了演员爱美的特点，后期的装扮虽然华丽，却还是抵不过时间流逝在容颜上留下的痕迹，以至于让人觉得优点刻意掩饰，不过这样的女子，也算是真性情了。郁晓秋的出现，带有浓厚的秘密色彩，但到文章最后，也还是没有给一个解释。她的身世，暧昧不明，让人浮想联翩，不可抗拒的命运，使她的生活随着时代的变迁也算是跌宕起伏。这一生，平凡也算是不平凡。这一日，开始讲讲我眼中的郁晓秋。这个女子，迷一般的身世，跌宕起伏的一生，特殊的家庭，却依旧阻止不了她成长。晓秋晓秋，名字中这个秋字，就有一种无法来形容的意味。这一生，也没有听她母亲提起究竟是谁，她也好像习惯了没有父亲的存在。从小到大，母亲的平淡，保姆的轻视，以及哥哥姐姐的冷漠，使她一直活在自己的世界中，无人干扰的小天地，才是她最幸福的时刻。因为遗传母亲的缘故，她总是看起来比同龄人发育的更早一点，又因为从小母亲带着她去剧院演戏，自然是与别人有点不一样，可姣好的面孔和迷人的曲线，带来的只有是嫉妒，女生的世界就是这样，见不得别人的好，亦是见不得别人与自己身边的人交好，所以她的朋友，也都算不上长久。她的性格不同于其它女孩子，更多的是开朗和活泼，还有一种与生俱来的亲切。但是，人心难测，更难以让人慢慢思忖。这一生，她遇到的人，经过的事，到底还是完整的诠释了个理。
- 4、相对于《长恨歌》中的王琦瑶而言，郁晓秋是一个比较平凡普通的女孩，但她平常却不平凡的身世却一直伴随着她的成长，她的母亲是一个小有名气的滑稽戏演员，随性不认真的生活态度使得她的

《桃之夭夭》

家庭生活并不完美，郁晓秋从小就是一个没有父亲的滑稽戏女演员的女儿，但在她的眼中，她从来就没有因为这个缺失就自卑，她只是好奇，然后习惯。她经过很多不平凡的事，工厂间的嘲笑和戏谑，下乡插队的排斥，文革时的排挤，对于这一切她一直都是独自承受，默默习惯，没有抱怨。可贵的是这样的平静的态度却没有让她安于平凡和忍气吞声，她用她骨子里的活跃宽容着周围的人，她的哥哥姐姐，她的同学，以及她的初恋何民伟。郁晓秋的经历是值得同情的，但是读者却不会产生同情的情感，因为郁晓秋不需要，她用淡然和热情告诉读者，她经得起一切，她从小就撑起她冷漠的家庭，从小就对弄堂里的流言蜚语有着天然的抵抗力，对于生命，她是残酷的，她毫无牵挂，所以她不珍惜，但她不放弃，因为她不懦弱。郁晓秋结局是令人欣慰的，不仅是因为她组建了一个完满的家庭，更直观的感受是这个一直以来遭受着家庭冷漠，外人排挤的女孩终于有了一个真正爱她，疼惜她，珍惜她的人。

5、今天在地铁上看完最后一页，竟有点意犹未尽，这应该算是这本书给我最大的意外。一直在思考着，这部作品的名字到底意义何在？看到最后，我只觉得，如郁晓秋这样美丽如桃花的女子，一生中曾经那样灿烂过，结局时却是过着再平凡不过的日子，生儿育女，变成发福的妇人。可是，本书最让人惊讶的就是，王安忆这种无意间，把主人公的命运一点点带入新的境界的叙事方式，如春雨般，无声无息，却有一股强大的力量孕育在字里行间。王安忆的作品之前看过《长恨歌》，同样是描写女子，却是不同的笔锋，不同的曲折，不同的结局。我个人更钟爱这本书的结尾处，那样安安静静的笔触，那样无声胜有声的让这个故事有了完美的归宿。我想说，不是每一部小说都会有令人满意和称赞的收尾的，这是种实力的象征。桃花虽然美好，但只开一时；那长流的溪水，更符合生命的意义不是吗？看似涓细无声，默默流过，却有更深远更丰富的一生。

6、纸页上是清朗又绵细的文字，读着十分舒服顺畅。且多是短句，便很简洁有味，不拖沓。寥寥几笔便勾勒出一幅后弄里的时光剪影，时而绚烂时而疏淡，却都是生动着的鲜活着的。犹记关于从女性推及万物“由嫩及盛”的刻画别有一种韵味，因总是怀着一种成熟和包容的心情和一双“择美”的眼来看待吧。还有种种变故转折，心颤唏嘘，相爱相伴，会心一笑，也是归于梧桐叶影间的那一方天空吧。人生娓娓歌一曲，没入烟火看不见。

7、我喜欢这些家长里短，喜欢这些支离破碎，喜欢这些似是而非的蜚短流长，喜欢这些问好闲扯吆喝与骂街，因为这些所有零碎的声响搅合在才显得真挚而且充盈，如同我记忆里经历的一切，即便这些书里所讲的似乎是在另一个城市里，另一个时代里，但我偏从这书里梳出一丝一缕来，供我牵强。很多人尤好大的气魄与分量，这样便于构成巨幅的画面，如同史诗性的油画，所有小人物的可歌可泣最后共同组成了壮阔的历史，但对于所有的小人物而言他们并不在乎历史甚至不想卷进这样的历史里。所以我只关心这些小人物的喜乐与哀伤，我不愿将他们放在或壮阔或残酷的背景，我希望他们的背景只是些纯粹的云淡风轻。我想王安忆至少是带着类似这种初衷来写这故事的，只是由于某些记忆的沉重，最后她仍然让这些小人物的习染了太多俗世喧嚣。这当然说不得好，也说不得不好，因为我们自身怎样努力摆脱与社会历史的纠葛只能是某种妄想，当然谁愿意跳进历史的洪流就只能是连个渣都不剩。这个好像涉及到了哲学和社会学，不属于文学的套路了，但在这书中讲述的那一串时光里，有谁又跳得出那一串荒诞怪异的历史呢。那么王安忆所做的，就是让那些时光里的人，在她的笔下看起来不怎么荒诞了。

8、天天--茂盛的样子。一个走到哪里都被指点为私生女的小姑娘，却带着她对这个世界的热情或者就像书里写的“她似乎天生信赖人生，其实不是无端，她是择善，就不信会有太恶。这股乐天劲使她的混沌变得光明，而不是晦暗。”她带着一切美好的目的与她周围的人交往，却被下作和猜忌所孤立。被旁人称为“猫眼”、“车间西施”。固然有对她相貌的肯定，却带着极大恶意。所幸的是她用自己的不理解或者不去理解去回应他们，而不是试图拉低自己去理解他们。只是去热情，然后满足于自己那点小小的成果。桃之夭夭，灼灼其华。

9、此书延续《长恨歌》的风格，题材类似，仍旧是弄堂的女儿。再精彩的女子，写两次，也失了趣致。她擅长大段大段的描写，不论写人叙事，总是隔岸观火的态度，那边百乐门中春意撩人，这边冷眼旁观。对于郁晓秋，着墨过多，却写不出王琦瑶浑然天成，恰到好处，刻意的成份居多。而文革，在矛盾文学奖的作品中，更是被写烂了的题材，一遍又一遍，总是那一些，乏善可陈。

10、一直都看女人写的书，就想看看男人写的书，到底是一种什么触觉和角度。王安忆写的角度和那些女人的完全不同。挺神奇的，男人写女人时会写得细腻一些，从外表到心理，而女人写起女人来，偏重在眼前的人和眼前的景观。想，有时候男人确实比女人更了解女人呢！王安忆这本书的年代有点

旧，不过我就是想了解一下那个年代的事，感觉我们活在这个现代，而那个民国时代那个古时代到底是如何一种风土人情呢？那些人和那些事到底是如何的呢？谢谢王安忆，给我看到了很多不一样的东西。

11、2012年的最后一天，我们上路了，目的地是彩云之南。31号晚上来到昆明，昆明是我最喜欢的城市之一，来了不知道多少次了。因为四季如春，因为有蓝天有湖泊，因为有可爱的红嘴鸥。因为曾经一段时间，曾经以为可以和非常爱自己的人和自己也非常爱的人一起在这座城市生活。未曾想到会成为伤痛的记忆。第一章里写的：一来一去间，已有大半年时光倏忽而去，觉得隔了一世。路上带了一本《桃之夭夭》，两年没看了。我觉得王安忆朴实无华的风格真打动人。一直一直在入睡前翻看。我喜欢里面描写吃的场面，描写两个少年人相互喜欢，一起在田野间游玩的片段，看起来心里头暖暖的。最后郁晓秋怀着孩子走在街头，一切都已尘埃落定，读起来满心欢喜，心也安定。凌晨，昆明放起了烟花，我和同伴走到阳台上看着满目惊动，然后还一起唱了《最初的梦想》。想起往事，也突然觉得没有当初的那么难以接受和那么的不愉快，不过是一场恋爱，不过是一个没有责任感的男孩子的一时兴起而已，我没做坏事，那就当做了好事接了善缘，自然有好报的。真心对我好过的人，我永远都会记得。政委对我说，小妹妹，你以后一定会非常非常幸福的，没问题。呵呵我不恨任何人，我衷心祝福每个人都快乐，找到自己想要的幸福。我一定会很好的，上帝厚爱我。

12、放下手中的书，那个女人的形象却在眼前成形...一、那个女人那个女人，修长的手，微曲的发，性感的唇，沙哑的声，还有指间的烟...近乎病态的慵懒，近乎庸俗的风尘...“笑明明”是躲在雾里面的...那样模糊，既没有漂亮到倾倒众生，也没有委屈到自个关起门来使劲儿哭...在那个动荡的年代，就一个人承受...好象没有经历什么铭心刻骨的爱情，只是为那个曾经站在树影下露出清秀脸庞的郁子涵生下了一对儿女...我总奇怪她怎就跟了这样一个男人...深谙世事的她不可能看不出这个男人藏在骨子里的懦弱...就好象一切都是顺其自然...他既然回来了，那就在一起吧，他既然坐牢了，那就独自过活吧...她从不埋怨，只是放不下手中的烟...她从未害怕过，却总不敢与那一双儿女有过多接触...她的人生更多地延续在那个不知道父亲的小女儿身上...二、这个女人身世不明的孩子总是会承受更多的白眼，更多的责难...上海的小弄堂里挤满了市井小民...在嘲笑她的同时其实也给了她另类的关爱...我惊异于她的顽强...象杂草，“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她是常被母亲打的...因为她实在是太象母亲了...女人是有强烈嫉妒心的...哪怕是母女...她又实在是太不象母亲了...不愿听天由命，骨子里充满反叛...年少任性的爱情最终输给乏味的现实和懦弱的男人...那些美好的年华，那些世事的苍凉，掩不了她的艳丽妖娆...最终这朵桃花脱落...终成饱满的果...我喜欢这个结局...我喜欢她携了姐夫的手...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一路走来...光芒渐殒，最终都会“之子于归”。

13、女人的魅力不是与生俱来的，就像是凤凰的浴火重生，美丽的女人有两种：幸福的、受伤的。但是最美的是受伤后能坚强、振作、依旧恬静的，好似桃花，败落了，却依旧笑春风。

14、读的第一本王安忆的小说《长恨歌》，无知的我当时都不知道她是女的。开始的时候读不下去，翻了好多页了还是在讲上海的房子，再翻了好多页一句正经的对话都找不见。场景，人心，场景，人心。看着有点累。但后来就越读越上瘾了。一头扎进去就不爱出来。其实她排比再多写的再细读者也是不会烦的，因为那不是啰嗦，每一个句子都有用，排起来又那么顺畅。还记得在微博里写感受，“越往下读越觉得他能抓到你的骨缝里，一口气松下来让你酣畅淋漓，再无他求。”用的还是男的那个他。。那时候觉得，这个男人怎么这么懂女人啊！《长恨歌》看到中间的时候，有过一阵挺揪心，可是自从王琦瑶生了孩子，再往下读反倒平静了。后来无论再发生什么，都只是人生，这人生在她劲道的笔下，在王琦瑶淡然的态度里，在生活的琐碎中变得很平常，有点不如意，也是一种小滋味。再到看完，即使结局不能称之为“完满”，却也并不过分难过或触动，就像日子一直顺着水流下去，自然的流到了一个地方，默默的没了痕迹。前段时间莫言得奖，网上好多人说这说那，有些人举例说中国的作家胜过莫言的有哪位哪位，王安忆的名字经常出现其中。得诺贝尔奖这件事，我倒不觉得跟这个作家写的是不是第一有多大关系。首先是文学作品很难比评，再次每人思想阅历不同心中各有一把秤，最后中国人习惯把奖项跟排名搞到一起，实则不然。可是王安忆的才情和为人，却是为她赢得了很多喜慕和尊重。记得在哪里看到过，王安忆觉得写作是有性别特征的，这点我非常赞同。这世间最不同的两种生物，从生理构造到心理思维都差别很大，对事物的感观自然不同，笔下的世界是应该各有千秋的。即使是最懂男人的女人和最懂女人的男人，恐怕也难真的进入对方的世界里冷暖皆知。我要说的，却不是《长恨歌》，是我前不久看的《桃之夭夭》。喜欢她写的故事，大概就是因为她笔下的主人公，从来都不是那个出奇的人。她就是一个普通人，可你把视线集中在她身上，她就与众不同。

同。她的人生也不是有多跌宕起伏让人唏嘘不已，就是一个平凡的人生，喜乐和苦难都没有特意关照她，可你把心意镶嵌在她身上，她就灼灼其华。《桃》就是个好故事，一个女人的生活，从幼时开始，童年，家庭，少年，朋友，青年，爱恋，中年，生活，放在时代的大背景下，跟着野草一样的她经受打磨，坚持着走到自己的每一站。故事的开端，讲的是郁晓秋母亲前半生的经历，虽然后文对她母亲再着墨不多，但之前的铺垫也能让读者从她浅浅的一个姿势一个表情了解她，并不觉得陌生，也对她对自己女儿的那份有些清淡的情感有了些许理解。郁晓秋生父不明，哥哥姐姐都不是同父，从小并不亲近，哥哥甚至有隐秘的暴力倾向，偶尔对她拳脚相向，姐姐个性冷淡自我，对她理会不多。她却惧里带敬，带着份友好的期待。郁晓秋从小就是个自我供暖的人，她对生活中的一些不厚道有自己的处理之道，她懵懂，但豁达，热情，勇敢。这种性格贯穿了她的成长，带来了一些磨折，也带来了生机。王安忆写她：人和人就是不一样，有的人终身平淡无奇，有的人，极少数的人，却能生发出戏剧的光辉，这也是一种天赋。天赋予他（她）们强烈的性格，从孩提时代起，就拉开帷幕，进入剧情。她充满青春气息的美丽，泼辣而旺盛的生命力，引来了周围人的侧目而视，排斥，和刻意的压制。这是毫无道理的，却又是到处可见，顺理成章的。好在她虽然不解，却也并不纠结，她反抗，却也妥协。打压掉的热情转移到其他的方面，照样褶褶生辉。她碰到了懂得欣赏她的男子，爱情从友情开始萌芽，惺惺相惜，坚定又安稳。可却在最平实的生活难题面前土崩瓦解，不堪一击。即使这样的感情变故，也是毫无道理，却又顺理成章的。重要的是，即使在郁晓秋那里，我们嗅到了失落，却嗅不到愤怒、绝望。哥哥入狱，母亲也有些垮了，姐姐突然亡故，扔下小婴儿。她悉心照顾，老小都渐渐依赖于她。她心里从来不想太多，但脚下每一步都那么踏实，带给人温暖的火，执着的烧。再一次，好像顺理成章的嫁给了孩子的父亲，她的姐夫，开始了婚姻生活。这种没有感情基础的婚姻，她并不向往，也并不埋怨。她平静的接受了这份生活，接受了丈夫的不了解。日子才是最有创造力的，最能生发最能毁灭，不知哪一天起，她在丈夫眼里不再只是姐姐的替身，是一个全新的人，必不可少的人，他去了解去倾听的人。她怀孕了，丈夫彻夜难眠，怕悲剧重演，盯着她不肯入睡。他说“我只要有你就够了”，他在夜里静静听她诉说从小到大的故事，听她这个人。一切似乎有些迟，一切却绝对不晚。故事的最后，刚过三十的郁晓秋拥有两个孩子，在计划生育中好像“钻了一个大空子”，她没能申请到独生子女补助，却很有些窃喜，因为自己已经很幸运了，别人都是一个，她有两个。她走在林荫道上，梧桐影罩着她，内部在不断的“充满”充满”，一切，都是最好的时候。王安忆写郁晓秋“她从小就没有目睹过什么幸福，但并不妨碍她欢欢喜喜的长大”。她长大了，经历一切，不断成长，一直发光发热。她不是最美好的那一个，最幸运的那一个，最悲惨的那一个。但你看她，觉得一切，都是可以度过，可以重生，值得努力，继续发热。王安忆的作品，以后还想读更多更多

。fionamars.diandian.com

15、郁晓秋的人生，从成年后就没什么传奇了。青春期的郁晓秋，由于早早发育的身体和容貌，让她变成小男女之中极具危险性的人物。有男同学为她联想到安娜卡列宁娜，有工宣队男人带有暧昧的眼神，还有猫眼的外号。这个时期的郁晓秋，是一直游走在人们眼尖上的。到安徽插队之后的郁晓秋，倒变得波澜不惊。许是农村里少了蜂蝶，基本不再有人议论郁晓秋的长相。农人和知青点的人都无从知晓她的家庭背景，所以也不再有人总议论她说不清道不明的出身。没有任何文娱活动，郁晓秋基本没有抛头露面的机会，反倒安安全全的生活下来了。再后来，回城，谈恋爱，分手，甚至也在家人的安排下嫁给了姐夫。每日里总不过是油盐酱醋，没有任何辉煌的色彩。幸而郁晓秋也没有太多要求，从未感觉乏味。她奇特的人生开端，居然一路平淡下来。在那样动荡的时代，秩序荡然无存，道德混乱不堪，郁晓秋那样的容貌，在动荡的上海，在混沌的农村，居然都没有招惹实质的麻烦，只是多了一些眼光和外号。郁晓秋就像倾斜的大厦角落里，一只安全的、忙忙碌碌的蚂蚁。是，多乏味的一个人，多普通的一个故事。讲故事原是为了讲人，人有什么好讲呢？在各种各样不同的故事之外，或者说之内，其实是性格——我从来不敢轻易用“人性”这个字眼，才是最让人感到变幻莫测、无法揣测也无法轻易描述的。也正是性格，让人生有了不同的走向。郁晓秋是个生而奇特的人，极具天赋的容貌，还有极具故事性的家庭背景，大动荡的时代，原本可以造就一个更传奇的郁晓秋。可偏偏，她的人生、她的故事竟是越来越平淡。可是细数下来，在这样一个小小的家庭里，哪一个环节不是郁晓秋在支撑着走过来？从小时候打理家事，关照得肺炎的姐姐，到帮老师们照顾下孩子，陪母亲送哥哥入狱的是她，陪姐姐生产的也是她。最后，一手抚养姐姐的孩子的也是她，将来母亲养老送终，除了她，还能是谁？更罔论在姐夫和她的新家庭里，作为妻子、母亲、媳妇，这个年轻的、充满暖和热的人，是怎样在支撑一个家。欢喜伤悲，老病生死，算不上传奇。而人生，并不需要那么多传奇。需要的

，是如郁晓秋那般，与生俱来的暖热性格。兀自活泼泼的长大，在哪里，都有她很响的动静。天生便向着好的一面成长，受了委屈也能很快忘记，并且并不记仇。在任何环境下，都能安排妥当有滋有味的每一餐饭食。郁晓秋的人生不传奇，但足以惠泽亲友。还有什么样的人生比这更美好。

16、《桃之夭夭》，从网上下来的小说，每天上班路上听。连作者都不知道是谁，忍不住想评论一下了，才知道是王安忆的大作。又是一个关于女人的故事，也许是因为朗诵者语调的平淡吧，听过一小半还不太懂作者为什们要写这个故事。开始以为主角是做滑稽戏演员的妈妈，应该是属于渐入佳境的类型吧，后来才明白真正的主角是她的女儿——郁晓秋。一个“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孩子的成长史。甚至连这都不如，她都没有爸爸。作者似乎是故意不给故事里的人物正式的名字，也许这样能让读者更体会到女人如草芥般的地位吧。然而就是这样一个女孩子在种种逆境中顽强的绽放生命的美丽。听到只剩最后两集了，不禁担心作者怎么能把这个故事讲完。最后作者给了她一个光明的结局，虽然被恋爱多年的恋人抛弃，但最终得到了因亡妻而心碎的姐夫的珍爱，故事在这里戛然而止。细细品味下来，也许作者在生活中看到过许许多多这样倔强而坚强的女性吧，所以才会留个光明的尾巴，给读者以希望。战乱，运动，文革在对个体命运的关注中都被模糊了，清晰的只有对人生舞台上尽心尽力的演员的赞美，连那个一直叼着烟卷的滑稽戏演员妈妈都透过世俗的烟雾，散发着人性的光辉。我想作者是懂女人的，而这样的文字也只能是出自一个女人的手笔。

17、小说娓娓叙述了上海市井之间，一个叫郁晓秋的女子半生的人生历程。她的母亲是个滑稽戏女演员，年轻的时候有点小名气，终究到老了，也只是个跑龙套的。她的父亲在她出生前的一年半就因贪污和玩弄女性进了班房。历经社会与情场失意的母亲对她只有冷漠和淡淡的恨，同母异父的哥哥姐姐也因为她的出身而鄙视她、憎恶她。同学和邻里更是对她侧目而视。她的身世，成为市井间无数人流言蜚语的话题；她充满青春气息的美丽，在上海人的眼里，被毫无道理地认为是刺眼的、不安分的象征。从小到大，她经历了文革、上山下乡、插队落户等种种时代变迁。在此期间，却总是因为自身独特的魅力而受到不公的待遇。她的初恋男友何民伟（也是她的同学），最终也因为家人的极力反对和第三者插足而抛弃了她。最后，姐姐难产而死，她也因此嫁给了姐夫，养育着姐姐留下的一个儿子，和自己的一个女儿，并在姐夫身上找到了幸福的归属。虽然她的成长过程异常坎坷，但她仍然是在欢欢喜喜中长大的。她以泼辣而旺盛的生命力，从容面对多舛的生活和变幻无端的命运，走出了一条艰难却纯净的人生道路，顽强地“灼灼其华”。《桃之夭夭》宛如一曲悠扬的南國小调，细腻、温婉，于声色不动间深刻勾勒出了一个有血有肉的上海小女子的形象，读后令人念念不忘。小说的每一章都以一句描写花的古诗为题，比如“一枝梨花春带雨”、“新剥珍珠豆蔻仁”、“千朵万朵压枝低”等等，独具匠心。王安忆说，这些都是她用心翻书找出来的。如果把原诗一首首调出来看，会发现与小说故事的发展脉络是相吻合的。

18、一直很喜欢“逃之夭夭，灼灼其华”这句话。仅八个字，花开满枝的绚烂，赏花人的欣然，便跃然纸上。在图书馆的凌乱中，简简单单的四个字，就让人觉出很多不一样。原以为这样的书名，王安忆这样的作者，写的，可能是大上海时候一个窈窕明媚的女子，书中确是写了这样一个女子，却和之前的想象大径相庭。开篇的女子有些小家子气，总是在模仿，总是活在明星阴影里的一个演员，最后改名“笑明明”也总有那么一点巷口气息。被骗去香港的际遇，虽苦但给了她更广阔的视野，慢慢，她长成了一个落落大方通达世事的女子，不媚但美。于是慢慢，过着自己的日子，演戏练习……直到，遇上一个叫郁子涵的男孩子——暂且叫他男孩子吧，因着他还没有男子的见识和气度——她从没见过这样干净简单的男孩子，只远远的看她，不靠近也不远离，她主动靠近的时候，竟然还会跑掉。可就是这样一个有点怯懦的男孩子，在她离开后竟然孤身一人去另一个城市寻她。当她看到子涵站在巷口的时候，她的心一定很柔软很温暖。能有这样一个人，不顾一切奋不顾身的去寻她，竟然还真的寻到了。那样一个还不谙世事的少年，任谁，都拦不住他走进她心里的脚步吧。所以之后，不管他再落魄再没出息，她都留在他身边，不为别的，只为他曾经是那样一个让人怜爱欣喜的少年，他曾如此的爱过她。顺其自然的，结婚，生子，过日子。可尽管是这样一个少年，却还是在见过世面之后，难免世俗地选择了一个家室清白工作体面的女人，离开了依旧抛头露面站在台上演戏的她。令人以外的，她不哭不闹不生事，就这样安静的离婚，带着两个孩子离开。读到这的时候，我依旧以为她是那个桃之夭夭的女子，直到章节的最后一段说，时隔一年半，她又生下一个女儿，名为郁晓秋。女主角正式登场。晓秋是一个明丽的姑娘，哥哥姐姐由于经常见不到父母养成了冷淡的性子，母亲也总是莫名其妙的责怪她，际遇并非顺利也可以说在非议和排挤里长大。也遇到过心仪的男子，热恋过失望过，最后，倒也算是幸福。书的最后，在她生了女儿之后戛然而止，不再赘述。也的确，这样一个明丽欢喜

《桃之夭夭》

的女子，不用说，也可以设想到之后是怎样的幸福，“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就是如此吧。写到这里，似乎也捋清楚了自己对这两个女子的情感——是偏爱着笑明明这个有点俗气的女子的。郁晓秋这样，不悲不喜不被世俗干扰，永远保持着干净的心的人，毕竟是少数，她难得她珍贵，却因为这样，带着些许的不真实，不如她母亲的烟火气令人觉得安稳。尽管笑明明的人生，夸张的可以，但透露出来的淡然终是抵过了郁晓秋的跳脱。王安忆的笔法依旧是带有淡淡的上海气息的，那种街头巷尾讲故事的语气，亲切又真实。在这样安静的文字里，映着如此明媚的两个女子，如同盛开的桃花，静谧又耀眼。

19、非得读到最后，你才懂郁晓秋的故事为何叫做“桃之夭夭”。王安忆用了这些篇幅，去述说青春岁月的灼灼其华，去述说那石缝里挤挤推推、无养分的草如何钻出头、生出茎、偶尔还开出些或紫或黄的小花，如何从烈日下苦尽甘来，瓜熟蒂落，惠泽四方。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家室。身世不明，两个异父同母的兄妹又待她冷淡，小有名气的戏子母亲好像除了擎烟便是打骂。郁晓秋只继承了那少年时代称得上“冰清玉洁”的男人的姓，郁。这分明是一场忧郁、晦暗的成长。可她的明亮却与这郁一大家子分明出入，还用背光把他们映衬得格外灰沉、生活不希冀希望。一开始，是郁晓秋母亲笑明明与郁子涵的故事。故事有些浪漫，有些唏嘘，有些寒凉。结局是郁子涵入狱，家庭破坏。之后，郁晓秋被怀上，而郁晓秋的亲父亲是谁到最后都是一个谜。郁晓秋和这个无血缘的、银铛入狱的一家之主在口腹之欲上竟一脉相承。只是前者因食欲生出了性欲，又被性欲生出的贪欲所毁，而郁晓秋身上的却是一种不被悲苦招灭的少女情趣，明亮可爱。从对郁子涵和郁晓秋二人口舌之欲的着墨来看，这二人是全文最有生机的人物。惯受掌掴，敬畏年长的，被忽视，被议论，狭隘晦暗的弄堂，忍受阴沉不定的母亲，孤苦凉薄的童年。她的生是艰难的，遇上文化大革命，剥落她成凰成凤的可能，令她的人生注定被卷挟，多得如此，她也没有闲暇去哀叹自怜，只好奋力生存。她小时候曾被母亲带去剧院，演小孩子角色，偶尔还有一两句的台词。生活孤冷凉淡，但不愁生存，还有许多乐趣。幸好还有外在的世界和剧院老少容纳她，在郁家里仍然活的温暖明亮，可想她多么与众不同，多么了不得。小小年纪已经登台亮相，从不怯场，台后被掌掴，台前仍然专心演出。痛与荣耀的戏台何尝不就是人生本面目，她很小已经体会过。可她并不知道，孩童时期的小戏台就是她这辈子以来踏上最大的舞台。她是弄堂里一个奇特新鲜的孩子，登过场见多识广，还有私生子的神秘背景和戏子的母亲，谁人都不敢的天台走高跷她像是脚上有风地就走完了，于是她有一大堆朋友。在家门外，吃的，玩的，她一样不落下，小孩儿性在她身上格外生动。她由衷地喜欢那些无遮拦的、粗糙的热闹，忧郁没有过早地夺走她的童心。上天好心怜悯她了，又给了她最难招架的赏赐——美貌。发育期的她时而鲜明清亮，时而温吞滑腻，好不稳定，却撩人美丽。这份明显的特殊从旁人那儿添了许多歆羡，也平添了许多谣言。男人要觊觎又要鄙夷，女人要排挤还要中伤。美貌竟挣不来爱慕，却好似被诅咒。从童年的女友因她的鲜妍而将她拒之门外开始，在家门外获得的友谊和快乐就开始隐没消失。她感到时代的荒凉和寂寞，社会的凉薄，自己命运的孤立无援。女人们呼她做作，莫名其妙生出芥蒂，却不能体会她“性别特质过于率真的流露”，也不过是因为“含有羡慕”，“心里狭隘”，“想像她那样又做不成就改为不屑于为伍”。讨厌她的，竟是不同的人，初中里的，连舞团里的，下乡的集中营里的，甚至还有修学很深的像何伟华一类的人。那个时代里的人们莫不都是乌合之众，唯有她不一样，可前者竟要鄙夷和驱逐后者。她好似总是从一方的排挤跳入另一方的鄙夷，从一个地方的孤冷转入另一个地方的寂苦，可她是坚韧的，不哀怨的，奋力的。终于幸好有一个正常的男孩子，受她的特质和美丽吸引，护她，待她好，爱她。这竟是郁晓秋将近二十年来娇艳人生的第一份爱，第一个正视她、理解她的人。原以为她的生活是黢黑没有尽头的苟且，却因为何伟民，美丽、生活、品德、爱和人生都有了意义。这份感情还纯真得太过美好，没有肉欲，有思念；没有牵手，有包裹；没有甜言蜜语，有信；没有你依我依，有排了两个小时队只能听见“喂、喂”的电话。这是两颗心没有计算的相互靠近，是爱情萌生那刻最纯粹高贵的距离和情感。大概是那个年代最普遍的青涩故事，缺乏性教育的少男少女，自觉地靠近，是真正的心灵交托、信任和爱。何伟民跟郁晓秋比起来，除了和善外，并没有太大的优点。可和其他所有的男孩子比起来，就胜在他付出了爱。那份爱自然是美好的，快乐是溪水稳稳地流，一起做饭、陪伴，还有情欲。无人要怀疑他们的爱，但不被祝福的两人，在大时代，在大传统，在生活与现实里都捉襟见肘、局促尴尬。因为没有婚房，无法成婚，何伟民对笑明明的嫌弃、对郁晓秋背景和生活的嫌弃何尝不是人心变异、对生活欲求更多的体现呢。大概是时代推前了，习惯了悲苦的人们，一个极大的压制底下会反弹更大的异乱。何伟民从小与女眷生活在一起，他的性格里缺乏像郁晓秋那样坚韧的东西，他不会像她那样懂得珍惜，他比她永远有更多的后路 and 选择

，他还未发展责任心。他不爱了么，未必，只是人啊，总是会对安逸的生活心怀不满，对生活功利对感情刻薄。一旦如此，就毁灭了爱情和初心。可他下得了狠心，抛弃郁晓秋，去追求生活，去取悦自己。恋爱过早就坏在，当初再怎么真诚美好，不是假的。可是人会变。读到郁晓秋被抛弃时觉得心疼得要读不下去了。她的人生好不容易盼到一个伴，艰苦、晦暗、孤立无援的黑暗和孤独又要吞噬她了，她还要承受失去和感受落差。何伟民可不就是她人生唯一的喜乐、安慰、寄托，是她唯一的朋友、情人，可惜终究无法继续拥有了。他要另娶他人。她当然要哭，要责备他狠心，可她没有纠缠他应负的责任，她是又苦又贫的孩子，可她却没有学会咄咄逼人、强人所难，她有她的胸怀和气度。她也有她的心碎。爱情难道可以哭回来，追回来吗？所以在他开口前，“她只是看他，就像晓得这个人要保不住了，就要把他的边边角角全看进去，存起来。”好在郁晓秋像个纸人一样继续苟且时，她总是够忙的。姐姐临产，难产而死，她照顾孩子和姐姐的家庭。因为孩子，她嫁给了姐夫。这就是她最后的归宿，大学教授丈夫，家境佳、品质温良还懂得珍惜她，两个孩子，公婆疼爱。幸亏老天是不愿亏待郁晓秋的，这些年经历的苦难好似都是为了铺砌这条通往和美家庭的路。她终于从灼灼其华来到了宜其家室。这就是郁晓秋的故事。我还有一些看法就是，我认为郁晓秋真的拥有非常美丽的灵魂，坚韧、强大、善良。郁晓秋若是生活在我们现在的时代，估计其美丽依然会使她遭受冷眼和排挤，但美貌却会为她聚集更多的人气，甚至拔高她、帮助她。她绝不会像那个时代那样被动而无能为力，她甚至有很多办法可以不劳而获。像她这么伶俐了不得的女孩子，绝不会流落到成为工厂妇女。我们这个时代，有太多像郁晓秋少女时期时的谣言那样的女生，那时人们鄙夷郁晓秋，但现在人们大多数时候是称赞这样的郁晓秋，因为她们无论手段多么微妙，她们是这个时代的胜利者，她们懂得迎合这个世界去获得自己想要的东西。假如郁晓秋这样条件的女生生活在现代，她大概不会成为真正的郁晓秋了。假如拥有郁晓秋这样灵魂的女生生活在现代，她大概就是完美的。虽然郁晓秋的生活没有辉煌灿烂，还孤苦悲哀，但我却是那么喜爱那样的她，因为那些美好我竟很难在现实生活中希冀到。最后还是想说，幸亏你是幸福的。

20、女人逝去容颜的挽歌洋洋撒撒数万字就倒出了几代人的悲与喜，沉与浮。简练不带累赘的措辞，不华丽的小市民生活，散乱的琐碎小事尽也通透地散发着质感。戏子出生的女子，舞台生涯里纵然没有闪过过多的光华万丈，但在嫁于那“不成气候”丈夫之后，从细部描绘看来未免落落寡欢了些，倒是在洒脱里道出女子坚韧的那面，男人出轨又陷入牢狱之灾中，女戏子快刀斩乱麻的坚决，这坚强女子的风范是有别那种旧式女子的，撇不开的出生与家世，旧世界、新世界参杂交陈。私生女出生的郁晓秋花了大手笔刻画，从稚齿时的丫头片子到年过三十对芳华已逝寥寥数笔的感慨，都不由地让人生出丝丝怜意。种种生活经历，纵然不是生在动荡之后的人所能明白的，也从作者稍稍带过的描写里有着莫名的惶恐，生存于时代、依赖于时代的人对于世事难免不可鄙薄，不去唏嘘制度是对于角色历经世事的坦然。文中并没有交代郁晓秋的父亲是谁，原以为在读到中段时总该有一些前代人的纠葛，这种忽略恰也映衬了母亲对郁晓秋的态度，更给读者以一种“这孩子生来就是不重要的，不会有出乎意料之外任何故事”。可就是这样不被母亲重视的孩子，在成长过程中尽因为“美”到惊艳生出许多是非。从小在戏班的生活虽没有让她走向一个绝对生辉的路程，却让她磨练得在骨子里风姿绰约的出神入化。母亲却未因她生得这般动人而疼爱她，家人也没有因为她的懂事或者早熟给她温暖，孩童年代就明白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是自己得不到而又不奢奢望的。两个跟自己同母异父的大孩子更是对她生着一种似陌生人的隔阂，哥哥的拳头不长眼睛，隐藏的暴力滋生了后来的恶果，姐姐淡漠里却又带着若有若无的关爱，可这也在姐姐过世后，郁晓秋才慢慢回忆起来的。“美”的招摇在十五六岁的孩子身上诱发的只是被冷落，被嘲讽奚落，这在懵懂的心里或许没有概念，又特别是在那样的一个年代里，一个灰头土脸的年代里，女孩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美才是一切的诱因，遭人嫉妒，遭人恶意相向，母亲是戏子的成份倒成了一种托词。郁晓秋眼里闪现的光芒，一度让我误解为是叫青春的东西，或者又一度忽略了她成长的经历。跟保姆如何斗嘴又被暗地里报复，在戏上跑龙套的角色，在被忽视又同时被历练的境况下成长的孩子，或者不一定都带着光芒，但一旦闪光了必然都有着一个发光点被无限放大的。在组织里的艺术团，之后又是下乡插队，这个女孩越发的认识到自己与旁人存在不一样的地方，开始觉察到男人炙热的眼神，开始似懂非懂男女之间的暧昧关系，开始向着青春蓬勃地迈开了大步子。成长是一夜的蹿涌与蜕变，母亲在女儿受伤的时候并没有好言相向，相反的拳打脚踢，或者她也对这种美带着种恐惧，又在自己的阅历里用这种方式给自己提了个醒。疏离也好，表面的冷漠也罢，妈妈的心总归向着自己孩子的，在郁晓秋被学校里以莫名的理由拒绝参与游行时，妈妈还是以其圆滑的腔调给予女儿一个外部的靠山。在郁晓秋支青时以病退的理由回到上海，又与男

《桃之夭夭》

子之间从暧昧一下子变成爱情，这种情爱让二人初尝禁果之后，又因世故原因分开了。颇有点现代潮流的意味，男人以逃离压力的情况下，突然认清了自己想要走的路，不悖于父母，事态也就不再那么沉重到喘不过气的地步，人是释然了，有没有好结果并没有那么耐人寻味，倒是十分应了景。姐姐因生产死亡，做妹妹成了姐夫的妻子，有了最终的归宿。种种经历都是小市民的生活故事，娓娓叙述的平缓不带昂的派头，把一个女人从年少的“百媚生”到青年的“身形彻底变了样”。寡淡里纵然还没有生出悔思自己的生活，倒是倍感凡事都有定数，在心里澎湃汹涌的情感也像细水长流般的宁静了。

21、独特的出身和成长经历铸就的一个独特的女子。不管在多大框框的画面中，不管映衬的是什么花色的背景，镜头中一定需要有一个或者一点灵闪的元素，令拍摄者心动。郁晓秋就是这样一个人从书中变迁的年代背景下跳入你眼中的一个灵性女子。王安忆将她的眼角描述成上扬的，那个眼神便带着五官在每个读者心中勾画出来。我相信你一定会喜欢这样一个独特的女子，也会跟我一样在断续的阅读中静静等待属于她的宿命的到来，预感说，即使是“悲剧”结局，她的灵性和坚韧，也一定会让这样的安排变得生动，绝不会凄惨和苍凉。还好，王安忆举重若轻地在最后给她安排了一个让人会心一笑的生存状态，很自然，不牵强。我仿佛看到了郁晓秋那个眼神中透出了平静的幸福。灿烂的心绪和与众不同的特质，同样可以承接如此平凡的快乐、祥静。“就像花，尽力绽开后，花瓣落下，结成果子。外部平息了灿烂的景象，流于平常，内部则在充满，充满，充满，再以一种另外的，肉眼不可见的形式，向外散布，惠及她的周围。”

22、桃花是一种很好看的花，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一下子就把桃花开的热烈和欢快给写活了。那生命力和盛放的映像，几乎可以燃烧整片天空。王安忆以“桃之夭夭”为名，十分的妖冶，让人想象无边。故事从女孩郁小秋的母亲说起的，算不上孽缘，但也是段挺传奇的爱情。男子从少年时开始迷恋女演员，他们只是见过几面，说过些话，但少年最后竟然离家出走去追求她，见了面，“两人呆立了一时，少年开口第一句话，竟像戏台上角色出场的自报家门：我叫郁子涵。”看到这里，几乎就觉得是篇好小说了，对白写的如此戏剧。这两男女，隔了几年，重逢时便结了婚，看似圆满了，但却没有一个好的善终。因为受贿和婚外关系，男子入了狱。女孩就是男子入狱后，母亲和一个谁也不知道的男人种下的因果。女孩从出生开始，就无比遭人非议，但却如同一朵含苞欲放的桃花，逐渐的长大，绽开。她让我想起严歌苓笔下《第九个寡妇》的女人王葡萄，也是水灵灵含苞待放的女孩子，逐渐成长，逐渐走成一生传奇，虽然几番波折的，但是抹不去的是那浓烈的生命力，都是生命力极为顽强的女子，都是对爱情充满理想信念的女子。但相比之下，王葡萄的形象更加鲜明深刻。虽然几乎是白描的刻画人物，但却栩栩如生跃然纸上。王葡萄总是维护自己的爱人，只要是自已爱的，就是好的，就是天经地义该维护的。这种单纯执着的信念让人看到一个虎虎生机的女子。她经历的一切都无法磨去她的鲜活的生命力。而郁小秋的印象上，描绘多过于情节，便略微流于单薄。虽然说到王葡萄时，觉得她比郁小秋的形象更胜一筹，但不可否认，郁小秋的塑造也是非常动人的。她的美在于和环境的交相辉映，无论灰暗的，还是苦难的，没有什么可以让她绝望，她的身世不能阻挡她成为一个耀眼的女子，没有关爱也不能泯灭她的心底的温暖。即使是失去她人生最重要的一段爱情，也可以擦干眼泪继续进行她的人生。

23、我仿佛看到了郁晓秋那个眼神中透出了平静的幸福。灿烂的心绪和与众不同的特质，同样可以承接如此平凡的快乐、祥静。“就像花，尽力绽开后，花瓣落下，结成果子。外部平息了灿烂的景象，流于平常，内部则在充满，充满，充满，再以一种另外的，肉眼不可见的形式，向外散布，惠及她的周围。

24、我还没开始读这本书，只所以想读，并不是看了介绍或推荐，是书名，书名吸引了我。。。。。。（原因有人懂）

25、这是一本描写在当时那个年代一个少女成长的故事，故事很平淡，带着那个时代的影子，文革，上山下乡，一个不落。那个年代的人，可以说是幸运的，也可以说是不幸的。当时的中国百废待兴，但在，在上海却依然留着小资的调调。故事就是这样开始的。我总觉得，故事里的女主角有着我们这个时代的影子，奔放，热心。她的身世不好，是个私生子，在家的待遇也不好，在社会上会让人指指点点，然而这都不是她的错。我总觉得，她身上有一种很坚韧的精神，毫不屈服的向上。尽管，她的最后结局在旁人眼里只能算的上是一般般，但是在她看来却是幸福。

章节试读

1、《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62页

总之不该是她，一个人。可也没什么，她的家人都是孤家寡人的命，母亲是单身，哥哥临到结婚，却逢牢狱之灾，姐姐倒是嫁了人，却早夭，这回轮到姐夫落单了。她从小就没有目睹过什么幸福，但并不妨碍她欢欢喜喜地长大。她同何民伟的一段，应当称得上幸福，有些情节回想起来都会一阵激动。虽然没有结果，但她也是满足的，已经觉得比她周遭的人都好了。她就像那种石缝里的草，挤挤挨挨，没什么养分，却能钻出头，长出茎，某一时刻，还能开出些紫或黄的小花。

2、《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页

高粱华腴。

3、《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53页

从小到大，郁晓秋始终在受挫中生活，别人或许以为她能忍，其实不止是。她经得起，是因为她自尊。简直很难想象，在这样粗暴的对待中，还能存有多少自尊。可郁晓秋就有。这也是她的强悍处，这强悍同是被粗暴的生活磨砺出来的。因这粗暴里面，是有着充沛旺盛的元气。

4、《桃之夭夭》的笔记-第65页

在这个凄凉的时代里，她显得格外鲜艳，而且还很快活。这是生长本身滋养出来的，多少是孤立的，与周遭环境无关，或者也有关，只是不那么直接。健康生命，总会从各样环境里攫取养料，充盈自己。

5、《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34页

在别人看来，他们在一起恐怕是乏味的，可他们自己并不觉得。甚至，因为都没什么大志向，他们也不顶为前途焦虑。他们觉得眼下就挺好，嘴里说的闲话、手里做的琐事，是没什么大意思，可又有些小意思，除去本身的实用性外，还是因为和自己喜欢，也喜欢自己的人在一起，总有一些派生出来的乐趣。

6、《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6页

王安忆对于小女孩小少年的心里拿捏得非常精巧许多男女之爱都是从对哥哥或者对妹妹的感情上生发出来的。小女生多是小气的，而且，又总是会对要好的人小气，因要好的人才会与她们分享什么。她就有些不高兴了，由这不高兴，而对这朋友不满。于是，所有的过去吸引她的地方，都反过来刺激着她的嫉妒心，她就必须寻找出朋友的缺陷，她并不知道有个少年在热烈地爱恋她，这个有些女孩子气的男生其实并没有进入她的眼脸，只是她所忠实的朋友的哥哥，当她们快乐玩耍的时候，悄然立于一边，亦将他的少年之爱悄然布于她全身。这些都是很小家子气的反应，但是就是不令人生厌啊，或者说是刚好就卡在那个度上，不多不少。小孩子的心情仿佛是与大世界隔离开来的，就只在自己的世界里。又纯净，又阴毒。

还有一些很妙的句子她身轻如燕，姿态矫健，纵横弄堂，在逼仄的空地上做出惊人的花样。大家贴紧墙根，为她喝彩，她的那点小小的荣誉感啊，涨得满满的。你真是很少看得到这样不矫造的孩子，快乐，虚荣，全是热情澎湃地流淌着。人和人就是不一样，有的人终身平淡无奇，有的人，极少数的人，却能生发出戏剧的光辉。这也是一种天赋，天赋予他（她）们强烈的性格，从孩提时代起，就拉开帷幕，进入剧情。

《桃之夭夭》

7、《桃之夭夭》的笔记-第72页

本来是答应保密不说，可女生们的保密就是那么一回事，总是要讲给讲给最要好的人，最要好的人又总是有更要好的人。

8、《桃之夭夭》的笔记-第60页

小女生多是小气的，而且，又总是会对要好的人小气，因要好的人才会计与她们分享什么。她就有些不高兴了，由这不高兴，而对这朋友不满。于是，所有过去吸引她的地方，都反过来刺激着她的妒忌心，她就必须寻找出朋友的缺陷，显而易见，就是她的出身。

9、《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49页

她是在哭二十多年前，与他的父亲，也是这么一里一外，咫尺天涯的。那时候是他哭，她不哭，因她是有理的一方，不仅有理，还有时间岁月，能将命扳过来。现在，她依然有理，可时间岁月到了尽头，命没有扳过来，反而扳过去了一尺。容颜老去还在其次，更可怕的是心态的垂暮。

10、《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70页

饮食男女的小小人生

他呆板的表面底下，是真正的油滑

她从小就没有目睹过什么幸福，但并不妨碍她欢欢喜喜的长大，她就那种石缝里的草，挤挤挨挨，没什么养分，却能钻出头，长出茎，某一时刻，还能开出紫或黄的小花

母亲不是伤感的人，总是要用凶悍来抵抗软弱

梨花一枝春带雨

新剥珍珠豆蔻仁

香港的夜晚显露出旖旎的风情，街道是依着山形逼仄地上下弯曲盘旋，房屋忽出忽没，灯光忽暗忽明，有种诡谲的美丽

世家：不穿短衫，不吃猪头猪下水，黄金瓜。子弟不务商贾，不学手艺，以耕读为本
青春的自然美色

11、《桃之夭夭》的笔记-第83页

最要好的人往往会是这样，一旦不好，比路人还陌生。

12、《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8页

他不是勇敢而是无知，或者说。因为无知才勇敢。

13、《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49页

哥哥剃短了头发，穿了蓝白条纹的囚服，见她们来，面上漠然得很。而母亲一见他面就收不住了，放声号啕。这一子一女都想不到她哭的是什么。她是哭二十多年前，与他的父亲，也是这么一里一外，咫尺天涯的。那时候是他哭，她不哭，因她是有理的一方，不仅有理，还有时间岁月，能将命扳过来。现在，她依然有理，可时间岁月到了尽头，命没有扳过来，反又扳过去了一尺。她是两回并一回哭的。

14、《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20页

《桃之夭夭》

因是在人生的开头上，茫然反而好，最怕是一目了然，就没了憧憬和指望。还有，现在当下，也是令人高兴呀！在一起说话，彼此都不讨厌，还有一点喜欢，不是爱，爱是要叫人紧张不安的，是轻松的、单纯的喜欢。何民伟突然上门，是有些郑重的意思，可不是很快就释然了？他们彼此都上过门的，这并不是第一次。然而，何民伟终究是要比郁晓秋有心，面对茫然的前途，他比郁晓秋有计划、有估量，郁晓秋是走到哪儿算哪儿。这也是她的混沌之处，但这混沌的最底下，却是有一股子乐天劲的。她似乎天生信赖人生，其实不是无端，她是择善，就不信会有太恶。这股乐天劲使她的混沌变得光明，而不是晦暗。

15、《桃之夭夭》的笔记-第61页

人和人就是不一样，有的人终身平淡无奇，有的人，极少数的人，却能生发出戏剧的光辉。这也是一种天赋，天赋予他（她）们强烈的性格，从孩提时代起，就拉开帷幕，进入剧情。

16、《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33页

他们已经很要好，但竟还是没拉过手，也幸好这样，没有肉体的欲念，相思就不是顶苦，还有些甜蜜。

17、《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20页

她似乎天生信赖人生，其实不是无端，她是择善，就不信会有太恶。这股乐天劲使她的混沌变得光明，而不是晦暗。越是简单的人活得越快乐，这里的“简单”无非就是寡欲——不去想，不去谋求那些自己没有的，就没有求而不得的痛苦。

18、《桃之夭夭》的笔记-第61页

人和人就是不一样，有的人终身平淡无奇，有的人，极少数的人，却能生发出戏剧的光辉。这也是一种天赋，天赋予他（她）们强烈的性格，从孩提时代起，就拉开帷幕，进入剧情。

19、《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53页

从小到大，郁晓秋始终在受挫中生活，别人或许以为她能忍，其实不止是。她经得起，是因为她自尊。简直很难想象，在这样粗暴的对待中，还能存有多少自尊。可郁晓秋就有。这也是她的强悍处，这强悍同是被粗暴的生活磨砺出来的。因这粗暴里面，是有充沛旺盛的元气。

20、《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4页

香港这地方，于她没有可留恋的，只是溽湿、暑热、失意。唯有旅店老板，这老伯的慈祥，想起来觉得温暖。他那自酿而不得法、微酸的米酒，他们一坐一立，一杯对一杯地喝下多少，不醉人，却会胀气，在愁肠百结的昼与夜里，带给了她人世间的体己之意。

21、《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47页

不能说何民伟猜不出家人的用心，也不能说何民伟看不出柯柯的心思，他多少有点顺水推舟。心里明白发展下去有危险，他却不去多想。所有的明知故犯都是这样不去多想，走到哪儿算哪儿！为了一时的攫取或者说只是一时的逃避。柯柯，及柯柯的家、家中为她劈出一小角闺阁，都有着冰清玉洁的气息，更比出郁晓秋家中的阴暗，甚至污糟。郁晓秋也变得不洁净了，她的那些别号“猫眼”、“

《桃之夭夭》

工厂间西施”，都散发出晦涩的浊气。现在，何民伟十分不公平地认为，他和郁晓秋性上面的事情也都有着污秽气了。他们共同学习走过的那一段路，其中的狼狈、尴尬、挫败，全变得不堪，使人受了污染。他隐约有一种愿望，就是洗刷过去，从头开始。

22、《桃之夭夭》的笔记-第69页

人们所拥有的自由和热情都是不同等的，那不是按照平均原则分配，而是取决于本人生命的元素是否活跃。

23、《桃之夭夭》的笔记-第60页

小女生多是小气的，而且，又总是会对要好的人小气，因要好的人才才会与她们分享什么。她就有些不高兴了，由这不高兴，而对这朋友不满。于是，所有过去吸引她的地方，都反过来刺激着她的妒忌心，她就必须寻找出朋友的缺陷，显而易见，就是她的出身。

24、《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5页

苏州的月色好似特别地沁凉柔滑，人清爽极了，连睡意都是清明的。

25、《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20页

她似乎天生信赖人生，其实不是无端，她是择善，就不信会有太恶。这股乐天劲使她的混沌变得光明，而不是晦暗。

26、《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70页

她看上去，就像是一个农妇，在自然的、室外的体力劳作和粗鲁的爱中长成、生活的。在她身上，再也找不着“猫眼”、“工厂间西施”的样子，那都是一种特别活跃的生命力跃出体外，形成鲜明的特质。而如今，这种特质又潜回体内更深刻的部位。就像花，尽力绽开后，花瓣落下，结成果子。外部平息了灿烂的景象，流于平常，内部则在充满，充满，充满，再以一种另外的，肉眼不可见的形式，向外散布，惠及她的周围。
第一次觉得离开青春期的成长也不是件那么糟糕的事情。

27、《桃之夭夭》的笔记-第26页

老大哥说，我是看着你赴汤蹈火啊！小狗小猫说：可你是会捞我出来的。

28、《桃之夭夭》的笔记-第61页

她对着紧闭的门站了一时，感觉到门里边也站着人。女生间常常是这样，不晓得怎么生出芥蒂，说不理就不理了。她没有哦过于深究其中的缘由，只是感到失望。她又站了一时，才转过身下楼，走出门去。

29、《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54页

可是，何民伟渐渐有些烦，他没想到结婚的事务那么琐细。他不像柯柯，是女孩，对自己的终身大事很看重，许多要求其实都出自期望受到珍惜。

30、《桃之夭夭》的笔记-第137页

《桃之夭夭》

她不再是以前那个撅臀挺胸地走在街上、毛茸茸的撩人的小东西，而是风华绚丽的姑娘，撩人还是撩人，可却有一股令人敬畏的气息。这是生发于青春的，青春本就是威慑的，只是它仅在某些人身上，才会如此全面地展现和迸发。

《桃之夭夭》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